



中國政法大學

2014年度

# 本科教學質量報告

二〇一五年三月

# 中国政法大学 2014 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14 年，学校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围绕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的“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总体目标，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的意见》（教高[2007]1号）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07]2号）文件精神，紧密围绕“立德树人，提高质量”的工作要求，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结合自身特色，形成了全校一切工作服从服务于教学中心工作、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工作局面，通过不断加强教学质量保障、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和创新，在人才培养和教学基本建设中取得了丰硕成果。

## 第一部分 本科教学总体布局

### 一、本科教学定位

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提高质量”这一核心任务，更新教育教学理念、创新工作方法，在巩固本科教学基础地位、优化人才培养结构、健全教育质量评估制度、改革招生考试制度的基础上，进一步在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强化实践育人环节、强化人才培养的国际化等方面进行积极探索，实现人才培养工作的内涵式发展，使学校人才培养质量得到显著提高。

## 二、本科教学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落实教育规划纲要要求，认真贯彻《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全面落实学校发展的战略部署，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坚持“稳定规模、优化结构、突出特色、内涵发展、提高质量”的发展思路，将改革创新作为人才培养工作发展的强大动力，将提高质量作为人才培养工作的核心任务，顺应国内国际高等教育发展趋势，把握高等教育主流意识，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与人才培养质量，全面提升学校在国内国际高等教育领域的地位和影响，为建设开放式、国际化、多科性、创新型的世界知名法科强校进一步奠定坚实基础。

## 三、本科人才培养目标

根据建设世界知名法科强校的理念，我校确定了“培养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强能力的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国际型人才”的本科生培养目标。

# 第二部分 本科教学基本情况

## 一、专业结构与布局

近年来，学校专业结构与布局进一步趋向合理化。2014年，学

校本科专业达到 19 个，涵盖法学、经济学、管理学、文学、哲学和理学 6 个学科门类，13 个专业类。本科专业构成了一个主体突出、特色鲜明、相互关联、彼此支撑、有机融通的专业体系。在这个体系中，法学是主体专业。学校目前约有 60% 的学生学习法学专业，法学院、民商经济法学院、国际法学院和刑事司法学院四大学院共同承担着法学专业本科生的培养工作。在法学主体专业的周围，有政治学与行政学、国际政治、行政管理、公共事业管理、社会学、经济学、国际商务、工商管理、侦查学、新闻学、哲学、思想政治教育、英语、德语、汉语言文学、社会工作、应用心理学、数学等关联专业，实现了主体专业特色鲜明、关联专业快速发展，形成了专业关联度高、知识互补性强、素质教育平台宽，专业间相互融通、相互支撑的本科专业结构布局。专业建设成绩显著，法学专业、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和社会学专业是国家级特色专业。根据我校专业建设需要，加强侦查学（网络犯罪侦查）专业的培养方案修订，积极推进外语、社会工作等专业的特色化建设。进一步推动英语专业的特色化发展，已经初步建立了翻译专业。

本科专业及其学科支撑一览表

序号	专业	授予学位	学科基础	设置年份	招生年份
1	法学	法学	法学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法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	1954	1954
2	侦查学		法学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法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	2000	2001
3	政治学与行政学		国际法博士点，政治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一级学科北京市重点学科	1985	1985
4	国际政治			2001	2002
5	行政管理	管理学	工商管理、公共管理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MPA，政治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	1989	1989
6	公共事业管理			2001	2002

7	工商管理		点,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经济法学、环境法学等博士点	1993	1994
8	经济学	经济学	世界经济博士点, 理论经济学、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 民商法学、经济法学、国际法学博士点	2001	2002
9	国际商务			2002	2003
10	英语	文学	外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法学理论法律语言方向硕士点、比较法学博士点	1993	1994
11	德语			2003	2004
12	新闻学			2001	2002
13	汉语言文学			2002	2003
14	哲学	哲学	哲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 法学理论博士点	2001	2002
15	思想政治教育	法学	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 政治学理论博士点, 法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	1959	1959
16	社会学			社会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 法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	2001
17	应用心理学	理学	社会学、应用心理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 刑法学博士点	2005	2006
18	社会工作	法学	社会学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 法学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	2011	2012
19	数学	理学	理学一级学科科学士授权点	2013	2014

### 师资情况

学科门类	名称	总人数	教授	副教授	讲师
法学	法学(含侦查学)	438	183	203	51
	政治学与行政学	21	9	8	4
	国际政治	15	9	5	1
	思想政治教育	34	8	20	6
	社会学	15	5	5	4
	社会工作				
管理学	工商管理	23	7	12	4
	国际商务				
	行政管理	24	10	12	2
	公共事业管理				
经济学	经济学	30	10	14	6

理学	应用心理学	14	4	7	3
文学	汉语言文学	17	3	9	5
	英语	30	10	15	5
	德语	11		2	9
	新闻学	26	3	13	8
哲学	哲学	29	11	11	7

## 二、以“立德树人，提高质量”为工作目标，提高通识教育培养水平，加强教学质量监督力度

### 1. 开展“校长推荐阅读书目”工作

我校根据人才培养特色化发展要求，鼓励学生多读书、读好书，于 2014 年秋季学期开始，组织校内专家开展了《中国政法大学校长推荐阅读书目》的推荐工作，确定了首批 40 种书目，提出了书目阅读工作课堂内的导读课程与课堂外的学习圈、读书会活动并行的双轨制实施思路 and 方案，遴选出 25 门书目导读类课程，拓展了通识教育的新领域。

### 2. 开展“第一学期”工作，完成公共课改革

2014 年，我校继续实施第一学期工作，加强通识公共课改革，完成思想政治理论课、体育课、计算机课等公共课领域改革，课程体系和授课手段得到进一步创新。思想政治理论课依靠“循环开课、灵活修读”的模式，在学生选课方面改变固定专业和学期选课的方式，让学生打通学期进行选修课程。计算机课程根据不同专业的培养要求、不同学生的基础水平，将计算机课程改为三个层次的教学梯度，满足了各个水平层面的学生需求。体育课改革中，重新制定新的体育课程

教学大纲，采取“三个自主的原则”（即自主选择课程内容，自主选择任课教师，自主选择上课时间）进行选课，同时也强化开放式、探究式教学，讲求个性化和多样化教学方式。

### 3. 开展全面听课制度，注重教学过程的实质审查

我校在教学质量监督的过程中，已经由“形式审查”阶段深化到“实质审查”阶段。学校组织了以“全面听课、全面覆盖、全面检查、及时反馈”为特点的、更为广泛深入的本科课堂教学检查工作，通过全面检查教学纪律、排查课堂教学违规违纪等，及时防范和处理教学过程中出现的扰乱教学秩序、影响教学质量等情形，强化师德建设，保证教学质量。既要检查课堂教学是否违反按时授课、不擅自调停课、教学中不使用通讯工具等教学形式上的具体行为规范，又要重视教学方法、教学进度、师生互动等教学能力上的评价，重点排查在课堂教学中是否进行与教学无关的活动、在教学内容上是否有严重违反教学纪律的行为。在 2014 年秋季学期，学校要求各二级教学院部扩大领导代表、督导组、教师代表的听课范围，保证听课覆盖本院部开设的全部本科生课程。

### 4. 开展本科生暑期国际联合实习项目并举办第二届大学生公益法国际学术研讨会

我校和“致诚公益”法律服务机构签署合作协议，在暑期共同实施本科生国际联合实习项目。2014 年，我校 20 名本科生，在暑期和来自美国哈佛大学、耶鲁大学、哥伦比亚大学、纽约大学、康奈尔大学和英国剑桥大学等 10 余所高校的外国大学生一起，采取“一对

一”的“结对子共同联合实习”的模式，在北京“致诚公益”法律服务机构进行为期1个月的暑期国际联合实习，时间为7月中旬到8月中旬。

7月22日，“2014年第二届大学生公益法国际学术研讨会”在我校昌平校区成功举行。举办国际学术研讨会的两个核心理念是：将会议办成是“大学生”的国际学术研讨会和以“公益”为核心的国际学术研讨会，意在推动法科学学生的国际联合公益法律援助实践，在国际化的氛围内，培养法科学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对于社会弱势群体、底层疾苦的关注。

#### 5. 开展“法大微课”建设

我校在建设传统课程之外，建设了第一批1000余门数字化的“法大微课”。“法大微课”通过录制平均六分钟时长的视频，重点讲授某专业的一个知识点，可以让学生更灵活的进行自由学习观看。“法大微课”作为学生修读相应课程的辅学资源，对学习通识课程和专业课程都起到积极作用。

#### 6. 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课程建设

2014年，根据教育部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工作要求，我校已着手开展政治理论课程改革，逐步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课程建设工作，我校已经为法学第二学士学位改班开设“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课程（36课时）。在架构设计上，强调体系性与专题性相结合，既要基本涵盖对应课程的全部教学内容，符合体系要求，又要突出个别重点专题。

### 7. 开展“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规划教材建设工作

2014年,教育部第二批“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书目,我校张楚主编的《电子商务法(第三版)》、郑永流主编的《法律方法阶梯(第二版)》、李立、张清主编的《法学英语(I)》、李立主编的《法学英语(II)》等3种4部教材入选。至此,我校共有10种11部教材入选“‘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书目”。

### 8. 开展基层教学组织换届工作。

2014年6月,我校颁布《中国政法大学基层教学组织规程》;同年9月—10月,我校根据工作安排,顺利组织完成了全校50个研究所、14个教研室的基层教学组织换届工作,148名教师担任了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的工作岗位,将直接推进学校本科生和研究生教学任务、与本学科专业相关的科学研究、学科专业建设等重要工作,直接决定着学校教学科研工作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基层教学组织换届工作是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优化教学组织机制、促进教学科研工作、保障和提高教学质量的一项重要工作。

## **三、开展北京市法学专业群建设,加强与市属高校等的合作,服务于北京区域经济社会的发展**

### 1. 我校牵头成立北京市法学类专业群专家委员会及教学协作委员会

根据北京市教委建设北京市专业群的工作安排,由我校牵头,首都经贸大学、北京市西城区检察院等部门参与,成立北京市法学类专

业群专家委员会及教学协作委员会。我校张桂林副校长任法学类专业群专家委员会主任委员，我校于志刚教授任法学类专业群教学协作委员会主任委员。

## 2. 开展北京市属高校学生交换培养工作

2014 年秋季学期，根据北京市属高校学生访学“十百千”计划安排，完善多元化人才培养体系建设，我校接收首都经贸大学、北京工商大学共 20 学生访学一年，帮助学生安排食宿、一卡通、学籍管理、选课上课以及解决他们在学习生活中遇到的问题等。在下一步“双培计划”中，将有更多北京市属高校的学生来我校进行交流培养。

## 3. 开发北京市法学类专业群系列教学资源

我校依托同步实践教学平台，将部分庭审直播案例记录下来，请专业教师进行讲解和点评，从而建成庭审案例视频教材，由北京市法学类专业群的加盟高校共同使用。截止 2014 年底，该庭审直播视频教材已达 100 部。

# **四、完善常态化的国际化人才培养战略，构建完整的国际化人才培养体系**

## 1. 全面开展暑期国际小学期工作

2014 年，学校继续实施暑期“国际小学期”系列工作。本次暑期国际小学期主要由 10 个校内暑期学校、19 个暑期国际游学项目 2 个暑期国际实习实践项目组成，有 500 余人次的学生参与了国际小学期的学习。

## 2. 国际交流选派工作

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的选派工作包括学校国际交流交换培养项目、国家留学基金委公派资助项目的申报、选拔和推荐，高水平研究生公派项目的申报推荐等工作。

### (1) 国际交流交换培养工作

本科生批量化、常态化的长期交流学习项目正在形成规模，每个项目的选派工作包括项目通知公告、报名、资格审核、组织考核、名单公示等，本年度共完成 40 个本科生交流学习项目的选派工作，共选拔 104 名本科生作为交流交换生。

### (2) 2014 年申报优秀本科生国家留学基金委公派资助工作

2014 年申报 15 个项目优秀本科生国家留学基金委公派资助项目，获批 13 个项目，71 名学生获得资助。

### (3) 资助本科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

本年度 1 名本科学子获学校全额资助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在国际学术会议上进行主题发言，展示法大学子风采。

## 3. 国际联合办学工作

开展本科生联合培养（3+1+1）等合作项目的提议、联络、商谈与具体管理工作，包括英国诺丁汉特伦特大学“3+1+1”项目（法学院、商学院）、美国凯斯西储大学合作“3+1”项目等。我校和诺丁汉特伦特大学相互承认对方学校相关课程的学分，我校学生在完成我校前三学年的学习后，符合英语成绩要求的，可以利用我校大四全学年无课的时间，赴英国诺丁汉特伦特大学修读英方培养方案要求的课程，

在毕业时，同时获得我校的学士学位、诺丁汉特伦特大学的学士学位。根据协议，同时获得双方两个学士学位的学生，可以直接被英国诺丁汉特伦特大学录取为硕士研究生，从而实现“3+1+1”式的中外联合培养。

#### 4. 开设小语种语言兴趣班

为给学生创造跨文化、多文化、泛文化的交流机会，提升学生的国际交往能力，同时促进我校中外学生互动、沟通和了解，与国际教育学院联合为在校师生免费开设小语种语言兴趣班，小语种兴趣班课程包括泰语、越南语、葡萄牙语、西班牙语等9个语种。小语种兴趣班得到广大师生的极大欢迎。

### **五、完善同步实践教学环节，注重人才培养实践能力的提高**

#### 1. 我校首次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

在2014年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评选过程中，我校教学成果《创建“即时共享 协同融合 学训一体”同步实践教学模式，培养卓越法律人才》喜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完成人为黄进教授、张桂林教授、李树忠教授、于志刚教授)。这一成果是学校为了适应培养“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国际化”卓越法律人才的需要而创立的人才模式改革与实践的高度总结与凝练。该成果明确提出并构建了完整的“法学同步实践教学模式”，在法学本科人才培养的教育教学理念创新上取得了重大突破，实施效果突出，示范引领作用显著，改革思路和创新举措受到教育部、北京市教委等主管部门的高度重视和充分肯定。

## 2. 建立中国政法大学实验教学中心

2014年,我校根据工作需要,建立中国政法大学实验教学中心,主要负责拟订学校实验教学规划和规章制度,管理全校实验教学工作,开展理论研究、实验课程开发等。实验教学中心的建立对我校开展实验教学交流工作,组织参加、承办北京市和全国大学生学科竞赛工作,组织开展全国性比赛,组织参与实验教学共享工作等意义巨大。同时我校全面推进同步实践教学模式有了独立牵头单位。

## 3. 扩展共建范围, 夯实“同步实践教学模式”

我校进一步扩展共建范围,增加了开展庭审同步直播和提供庭审实况录像的法院数量以及提供案卷的法院、检察院的数量,陆续与大庆中院、青岛中院、巴彦淖尔中院签署协议,扩大了共建合作单位范围。同时与北京市未成年人管教所、中粮集团等单位建立共建关系,就法学以外专业的人才培养展开共建合作。

## 4. 承办、支持学院承办各级别学科竞赛, 发挥国家级法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的辐射作用

(1) 改革北京市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机制, 承办第六届北京市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

(2) 支持学院承办第三届中国“WTO模拟法庭竞赛”(12月13日至14日)、“拉赫斯”国际空间法模拟法庭亚太地区赛(5月23-24日)、2014年国际刑事法院审判竞赛中国赛区选拔赛(3月8日-9日)等赛事。

(3) 加强学科竞赛资助体系建设。今年教务处支持各学院组队参加 33 项学科竞赛。其中国际比赛 7 项，资助参赛经费 33 万余元；国内比赛 26 项，资助参赛经费 61 万余元。

(4) 积极申请和建设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 5. 成功举办第三届本科生“创新论坛”

本届论坛共有 93 篇论文参赛，参赛同学几乎涵盖我校各个专业，16 篇论文入围复赛和决赛，涉及法学、政治学与行政学等 10 个专业。

## 六、课程体系建设

我校课程建设的总体思路是：以通识课程为平台拓宽知识口径，提高综合素质；以基础性课程为核心夯实理论基础，锤炼思维方式；以实务性课程为重点提升实践能力，打造专业素质；以精品课程为龙头，全面提升课程品质；以科学合理的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为指向，实现培养目标，提升培养质量。2014 年，学校开设各类课程 3000 余门次。各专业总学分在 160 分左右，选修课与必修课的学分比例达到 4:6，专门的实践环节教学学分达到专业总学分的 15%。

本年度共为本科生、法律硕士排课 3072 门次。

学年学期	课程类别	课程门次	合计门次
2013-2014 学年 第二学期	通识必修课	439	1526
	专业必修课	390	
	专业选修课	408	
	通识选修课	227	
	双学士、法硕课程	62	

2014-2015 学年 第一学期	通识必修课	437	1546
	专业必修课	364	
	专业选修课	425	
	通识选修课	257	
	双学士、法硕课程	63	

专业课程体系得到优化，课程建设成绩显著，教学方法改革进一步深化。学校加大专业课程改革力度，逐步形成讲授课、研讨课和案例课相结合，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相结合的专业课程体系。在传统讲授课程之外形成了以案例教学法和研讨教学法为主要教学方法的两大类课程体系。案例课集中运用案例教学法，从具体案例出发引导学生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训练并提高了学生的问题意识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研讨课以学生进行研究性学习为主，广泛采用合作式、讨论式教学方法，激发了学生进行科学研究的积极性，训练了学生进行科学研究的能力和科学精神。案例课和研讨课实现了学生课下撰写案例分析报告、专题研究报告与课上讨论的两结合，学生的学习热情普遍高涨，学习投入普遍加大，对于养成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和思维批判性、创造性具有重要意义。学校安排教师讲解真实案例，录制视频案例课程，现以有 20 余门视频案例课程，极大的弥补了案例课程资源不足的问题。以课程体系改革为抓手，使案例教学、研讨教学等教学方法得到进一步推广，教师和学生的主体性和积极性得到进一步提高。学校课程建设工作取得明显成绩，截止到 2014 年底，共建成国家级精品课程 7 门，北京市精品课程 11 门，校级精品课程 67 门，国家级精品视频公开课 1 门，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 4 门。双语教学工作成

效明显，全校开设双语课程达到 37 门，建成国家级双语教学示范课程 6 门。

## **七、教育教学改革情况**

教改立项工作已经成为学校进行教育教学方式改革和创新的重要领域，这对深化我校教育教学改革、培育优秀教学成果、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起到积极作用。2014 年教育教学改革立项工作，立项 25 项；开展了 2013 年教改立项结项工作，共结项 45 项，并将结项成果予以公示和推广。2014 年共委托立项 23 个，内容涉及公共课改革、政治理论课程建设、虚拟课程建设等，为我校进行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支撑素材。在 2014 年度北京市教育教学改革立项工作中，我校《政法院校法律公益教育工作研究》等 5 个项目获得北京市教改立项面上项目。

## **八、学校优化教务系统，改善教务系统运行环境，提高教务系统安全性**

2014 年上半年，探讨综合教务系统硬件升级的方案。最后引入 DRX 动态扩展虚拟化技术。经过调试，在 2014 年 6 月的选课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在线人数由过去的 2100 提高到 6000；2014 年 12 月正式签署硬件升级合同后，经过紧张调试压力测试基于现有硬件性能将本次并发在线人数控制在最优的 7500，提升选课体验。

综合教务系统移动 APP（安卓版）的“学业预警”功能在毕业审

核中起到了很好的辅助作用，并加入到 web 端方案完成情况中更好的提醒学生学业修读进度。

## 九、学生学科竞赛情况

2014 年我校学生在各项学科竞赛中取得优异成绩。列表如下：

序号	时间	赛事名称	获得奖项
1	2014 年 3 月 27 日至 30 日	第五届国际航空法模拟法庭比赛	亚军
2	2014 年 2 月 7 日至 2 月 11 日	2014 年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一等奖 (Meritorious) 1 项、二等奖 (Honorable Mention) 4 项、成功参赛奖 (Successful Participant) 5 项
3	2014 年 4 月 28 日——4 月 30 日	第 13 届全国企业模拟竞争大赛	MBA 培养院校企业模拟竞争大赛 (BUSIMU) 全国一等奖和高校企业模拟竞争大赛 (BIZSIM) 全国三等奖
4	2014 年 11 月 25 日至 29 日	第 19 届“史丹森”国际环境法模拟法庭竞赛东亚地区选拔赛	冠军
5	2 月 18 日至 21 日	第 12 届杰塞普国际法模拟法庭比赛	最佳辩手第 1 名，最佳辩手第 6 名
6	3 月 27 日至 30 日	第五届国际航空法模拟法庭比赛	亚军
7	5 月 24 日至 25 日	第七届“北外-万慧达”杯知识产权模拟法庭竞赛	亚军，最佳书状奖、最佳辩手奖、优秀辩手奖

8	11月17日至21日	第12届“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	第三名，最佳辩手奖和突出贡献奖
9	12月7日	第八届国际人道法模拟法庭比赛	亚军，辩方最佳诉状、最佳辩手第二名
10	12月20-21日	第十一届CASC杯曼弗雷德·拉克斯国际空间法模拟法庭竞赛	第一代表队全国冠军，第二代表队全国二等奖，最佳辩手、优秀辩手、最佳指导奖
11	12月13日-14日	第三届中国“WTO模拟法庭竞赛”	季军、正方最佳辩手奖、反方最佳辩手奖、正方最佳书状奖、正方最佳书状指导奖
12	2014.5	2014年全国企业竞争模拟大赛暨第13届全国MBA培养院校企业竞争模拟大赛	一等奖
13	2014.3.22-24	第十九届中国日报“21世纪·可口可乐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全国总决赛	豆悦全国总决赛三等奖、华北赛区一等奖
14	2014.4.13	全国大学英语竞赛	特等奖1人
			一等奖6人
			二等奖18人
			三等奖34人
15	2014.5.10-11	海峡两岸口译大赛	华北赛区三等奖3人
16	2014.11.1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	北京赛区一等奖

17	2014. 11. 1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写作比赛	北京赛区二等奖 2 名
18	2014. 11. 16	北京市大学生英语演讲比赛	北京市三等奖
19	2014. 11. 18	第十一届京津地区德语演讲比赛	一等奖
20	2014. 12. 13	第二十届中国日报“21世纪·可口可乐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华北地区决赛	华北赛区二等奖、三等奖
21	2014-6-25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北京赛区）	一等奖 2 个二等奖 1 个三等奖 2 个
22	2014-7-28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决赛	一等奖 2 个二等奖 1 个三等奖 2 个
23	2014-8-19	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大赛	二等奖 1 个三等奖 1 个
24	2014-11-19	北京市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	三等奖 1 个
25	2014-4-16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一等奖 1 个二等奖 4 个参赛奖 5 个
26	2014-9-7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一等奖 1 个二等奖 3 个
27	2014-6-3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北京赛区)	7 支队伍分别获得一、二等奖

## 十、本科招生情况

2014 年我校在全国（除青海、西藏外）的 29 个省、市、自治区

实行文理兼收，分为本科“提前批”、“贫困地区专项计划”和“一批”三个批次录取，共录取新生 2117 人。从总体上看，我校 2014 年生源质量与 2013 年基本持平，生源的整体质量保持着较高的水平。从录取情况看，我校在全国范围内依然属于热门院校，录取的绝大部分考生分数均处于当地生源的最前端，生源质量稳步提高。在绝大部分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文科或理科最低录取分数线基本上都高出当地重点线 40 分以上，令人满意。其中，以北京、吉林、天津为代表，文科最低录取分数线高出当地重点线 50 分以上的省份达到 22 个（2013 年的省份为 23 个，2012 年的省份为 21 个，2011 年的省份为 19 个）；以北京、辽宁、黑龙江为代表，理科最低录取分数线高出当地重点线 60 分以上的省份达到 25 个（2013 年的省份为 25 个，2012 年的省份为 24 个，2011 年的省份为 20 个）。在所有的省份之中，有 10 个省份的文科或理科最低录取分数线达到了高出当地重点线 100 分以上的水平（2013 年为 7 个，2012 年的省份为 7 个，2011 年的省份为 6 个）。

## **十一、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

2014 年，我校共有推免生 432 名，达到本科生的 22%（含法学实验班），420 名最终获得录取，其中 344 名（含 191 名 6 年制实验班学生）由本校研究生院录取，76 名被北京大学等外校录取，其中法学占 1/3，其余的由多个专业获得，显示法学以外专业的教学改革获得国内顶尖院校的高度认可。12 名学生因未通过复试被淘汰。

推荐工作一如既往坚持阳光工程的工作理念，全程实行推免标准公开、推免信息公开、推免结果公示，并进一步强化对学生科研实践成果的审核力度，严格学术成果原创性以及成果所有人学术能力的审查。本年度首次实施新办法，实践证明新的理念和思路获得学生和兄弟院校的欢迎。

### **第三部分 质量保证体系建设**

学校坚定不移地把本科教学作为学校最基础、最根本的工作，领导精力、师资力量、资源配置、经费安排和工作评价都要体现以教学为中心。持之以恒地全面强化教学管理组织体系建设，以《本科教学运行质量报告》为依据，把本科教学质量作为考核学院党政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重要指标。学校建立了贯穿于教学、管理和服务的全过程的质量保障体系。形成了围绕教学中心工作各司其职、良性互动的高效质量管理模式。

#### **一、教学规章制度的建设与执行**

作为一所法科特色鲜明的高等学府，我校历来重视教学管理制度的建设，努力构建具有法大特色的教学管理制度体系。近年来，学校实施“依法治校”战略，为主动适应高等教育快速发展以及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的需要，学校对已有的教学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修订，并新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中国政法大学本科教学管理典》，

从而提高教学管理水平，保证人才培养质量，实现学校的人才培养目标。《本科教学管理典》充分体现了全面教育质量管理和以人为本的理念，内容全面，基本涵盖了教学管理的全部领域和所有环节，体系合理，操作性强，是规范教学活动的根本依据。

## 二、各主要教学环节的质量标准

多年来，学校紧紧围绕人才培养目标，遵循高等教育教学规律，认真践行全面教育质量观，加强质量建设。通过科学设定质量目标，加强质量保障组织建设，规范教学质量标准，完善质量监控体系，努力构建具有法大特色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在进一步完善《本科教学质量保障典》前提下，以全面质量管理为理论基础，以学校人才培养目标为质量核心，将管理、服务与教学纳入质量保障的统一体，确立人才培养质量要素的基本目标，围绕基本目标明确学校各质量保障主体的职责，并通过和谐、高效、能动的组织与运行程序和科学严谨的质量标准规范，使本科教学质量处于有效监控状态。

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一览表

教学环节	质量标准	评价主体	评价对象	方法
理论(课堂)教学	本科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学生用)	学生	教师	定量与定性结合
	本科课堂听课评价指标体系(教师用)	同行专家、管理人员、教学督导员	教师、学生	
实验教学	本科实验教学质量标准	管理人员、教师	教师	定量
专业实习	本科生专业实习考核表	教师	学生	定量与定性结合
学年论文	学年论文登记表	教师	学生	定性
毕业论文	本科生毕业论文撰写规范	教师	毕业论文	定量与定性结合
	本科生毕业论文评分标准	教师	毕业论文	定量
考试	本科试卷分析统计表	教师	试卷	定量与定性结合
专业	专业建设质量评价标准	教学指导委员会	专业	定量与定性结合
课程	课程建设质量标准	专家	课程	定量与定性结合

精品课程	精品课程建设评估指标体系	教学指导委员会	精品课程	定量与定性结合
教材	教材质量评估标准	专家	教材	定量
精品教材	精品教材评价指标体系	教学指导委员会	精品教材	定量
多媒体教学课件	多媒体教学课件质量评价标准	专家	多媒体课件	定量
教学管理与纪律	教学事故认定标准	学校	教师、管理人员	定量与定性结合

### 三、教学质量监控

学校的质量监控坚持“全面管理、全程监控、全员参与”原则。全面管理是指将教学、管理与服务等影响教学质量的所有要素纳入教学质量保障的统一体，而不仅限于教学活动；全程监控是指对人才培养的全过程进行监控；全员参与是指学校的所有主体都有监督和保障教学质量的责任和权利，所有的主体都是教学质量监督和保障的主体。本科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每学期开展一次，通过学生评教、督导员评教、同行专家评教、管理人员评教等多种形式，对教学状况和质量进行综合评价。据统计，2013—2014年春季学期，学生参加评教达80636人次，参评率为98.36%，受评教师637人次，受评课程576门次。同行专家、教学督导员及管理人员听课420学时，学生评教平均分数为96.42，优秀率为98.06%；2014-2015年秋季学期，学生参加评教达79469人次，受评教师643人次，受评课程535门次，同行专家、教学督导员及管理人员听课576学时，学生评教平均分数为97.04，优秀率为97.73%。多主体、多维度的课堂教学评价，最大限度地保障了评价的客观性和公正性，有效地促进了课堂教学质量的提高。其中，2014年春季学期，校领导听课次数为18人次，督导组为82人次；秋季学期校领导听课次数为16人次，督导组为71人次。

学校非常重视教学信息的收集和反馈，每学期都进行例行的教学检查，了解开学前的教学准备情况、教学计划的执行情况、教师教学情况、学生学习情况以及教学保障与服务等信息，并就考试、实习、毕业论文等工作进行专项检查。此外，还通过听课、座谈、问卷调查、教学督导、BBS、网络研学平台等多种形式和手段，广泛收集教学质量信息。教务处运用教育测量与评价技术，对收集的各种信息进行分析处理，并及时向院部和相关职能部门反馈，督促其改进和提高。学校还坚持教学质量信息公开制度，如每学期发布《本科教学运行质量报告》，对本科课堂教学质量进行评价和诊断，并提出改进建议，取得了明显效果。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的有效运行，强化了教职工的质量意识，提高了教学管理和服务水平，巩固了教学中心地位，也使教学基本建设得到加强，教学资源配置更加合理，教学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从而在根本上保证了人才培养质量。

学生评教				
分类	按课堂分数统计			
	优 (90分及以上)	良 (89-75分)	中 (74-60分)	差 (60分以下)
理论课(门)	1559	46	3	0
实践教学(门)	439	36	0	1

## 第四部分 毕业、就业情况

2014 年全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2089 名，其中 2053 名学生获得毕业证书，2013 名学生被授予了学士学位。36 名学生获得结业证书。

本科毕业生实际落实就业 1990 人。其中升学 692 人，占实际落实人数的 34.77%；出国 220 人，占实际落实人数的 11.06%；签订就业协议 460 人，占实际落实人数的 23.12%；签劳动合同 63 人，占实际落实人数的 3.17%；其他就业形式 555 人，占实际落实人数的 27.89%。

## 第五部分 问题与展望

中国政法大学历来把培养一流人才作为学校的根本任务，并形成了鲜明的办学特色。近年来在各级政府的支持下，在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学校重视人才培养上的协同创新，2014 年各方面均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绩。但是，对照建设世界知名法科强校的办学目标，学校深刻认识到，未来的本科教学工作任重道远。今后，学校将以人才培养为核心，科学研究为基础，社会服务为方向，文化传承创新为引领，构建大学各项功能相互促进、相互支撑、办学质量整体提升的新格局，继续保持本科教学的优势地位。

### 一、人才培养模式亟待改革，学期制调整迫在眉睫

学校在人才培养工作中，以培养方案为抓手，将培养方案的调整

与改革作为人才培养的纲领。在日常课堂教学之外，学校重点突出同步实践教学环节、国际化培养环节和创新学习环节。根据这种建设思路，学校在《本科培养方案》制定过程中，计划增设三个类型的“新学分”：一是同步实践教学学分；二是国际化学习学分；三是创新学分。

目前上述培养措施的开展桎梏就是：我校缺乏单独的教学时间来落实上述措施。2013年、2014年，我校试运行暑期国际小学期取得了良好效果，实体第三学期也逐步建成，但还没有完全与春秋学期分割开来。建设时间独立、教学独立、课程独立的夏季学期工作迫在眉睫。

## **二、进一步加强招生制度改革，推进招生工作与具有法大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的对接**

全面贯彻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2014]35号）与《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规范高校自主招生试点工作的意见》的工作部署。将自主招生工作置于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的全局中进行审视与思考，准确把握自主招生工作定位、严格规范考试录取工作程序、突出法大人才培养特色、提升科学合理选材水平，充分发挥招生工作作为人才培养起始环节的基础性作用，构建与高素质法治人才培养任务以及学校人才培养模式特色化改革紧密衔接的自主招生新模式。

实施“卓越法律人才自主选拔计划”，将自主招生工作与学校承

担的“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工作任务相结合，为学校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工作选拔具有“学科特长、创新潜质”的优质生源。

“卓越法律人才自主选拔计划”在原有的自主招生工作基础上实现三方面对接：（1）实现自主招生与学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充分对接，在资格审查、考核等环节进一步突出学校不同培养模式对生源“学科特长、创新潜质”的特殊化、差异化需求。（2）实现自主招生与专业学科充分对接，在命题、考核工作中进一步突出学科特色，充分发挥学科专家在人才选拔工作中的作用。（3）实现自主招生与法律职业的初步对接，将政法实务部门专家纳入到自主招生学科专家队伍中，强化卓越法律人才培养的职业化导向。

### **三、解决本科生国际交流培养工作的瓶颈问题**

2013年、2014年连续两年，我校都将本科生国际化培养作为重点工作进行建设，我校现每年固定有暑期国际课程30—40余门，国际交流交换项目20余个，国际实习实践项目10余个，同时我校每年也争取国家留学基金委留学资助项目若干、成立中国政法大学国际交流培养基金等，基本上全面覆盖了学生国际交流交换培养资助工作。但在实际工作中，我校学生没有全面充分利用这些机会，如我校2014年国家留学基金委资助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13个项目计划选派71人，最终派出50人，未派出21人；我校“3+1+1”联合培养项目选拔的学生也远没有达到预期人数。究其原因主要有：学生外语成绩准备不足、参选学生学分绩点过低，及校内相关部门之间沟通不足、

项目派出人数出现异常调整等。下一阶段工作中，国际交流选派工作主要应优化三个方面：第一，加大国际化培养工作的宣传力度，在教务处主页增加国际化培养板块；联系国（境）外高校和校内项目负责人、选拔评审专家及留学基金委负责人来校进行宣讲，活动将不定期举行，计划邀请围绕项目推介、校内申请选拔、网上申报要点以及留基委资助程序等不同主题进行宣讲。第二，优秀本科生的报名及选拔工作的优化；建立本科生报名信息管理系统，实现报名的信息化、科学化。第三，出国后交换生中存在着选课障碍、学分互换障碍、课程衔接障碍等问题。可以选择对异地学校的教学体系及课程较为了解的专职教师，担任学习顾问，在行前负责选课指导，行中负责对每位交换生进行全程监管和指导，并及时解决他们遇到的各种问题；行后负责学分互换认定的审批等。

#### **四、进一步提升教学服务和管理的信息化水平，建设好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本科教学信息化水平的提升，是进一步提升教学服务和管理品质的核心问题之一。2015年，仍然应当坚持致力于以信息化为手段，服务于本科教学，在质上提升教学服务和管理的人性化和科学化。（1）在系统升级完成之后，进行全面的试运行，完全数据的转移，彻底解决学生的“选课难”问题，全面优化选课系统，全面优化选课环节，提升学生的选课体验，在质上提升学生选课的满意度、舒适度与便利度。（2）完全实现选课的个性化辅导。建立课程智能关联系统，根据

学生已选课程，系统自动进行关联课程的推荐，将以往各专业指导必须通过教师开设专业指导讲座的方式，转变为更具个性化的针对学生进行推荐。(3)提升教学服务的信息化品质，优化师生网络互动平台。同时，进一步全面建设好启动教育部“国家级法学虚拟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成为国内首屈一指的法学虚拟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 **五、解决培养环节中公益教育内容较少的问题，进一步强化“立德树人”的培养目标，加强本科生社会公益服务的意识和教育**

全面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是高等教育领域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主席系列讲话精神的切实举措，包括近期的招生工作的重大改革，就是一系列切实举措的一部分。在习近平主席的系列讲话之中，多次强调“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同时，习近平主席在2014年5月4日“五四”与北大师生座谈中，强调了“立德树人”的问题；在2014年9月9日与北师大师生的座谈会中，再次提到了“立德树人”的问题。同时，刘延东副总理在2014年7月21日“教育部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第24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即《聚焦聚神聚力，全面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中明确提出，“立德树人、提高质量”是高等教育综合改革的根本任务，应当贯穿综合改革的全过程。因此，“立德树人、提高质量”，实际上成为人才培养工作的工作理念，是本科教学工作的指导思想。

因此，学校2015年的本科教学工作，就是聚焦于“立德树人、

提高质量”，在坚持“提高质量”的永恒目标的同时，进一步突出“立德树人”的工作。

在“立德树人”的目标要求下，2015年应当着力强调和推进各个专业学生都应全面接受公益理念教育、参加公益服务工作。公益教育是提高学生道德修养、提升学生社会责任感不可或缺的人才培养环节，我校已经为此做了很多工作：连续两年开展本科生暑期国际联合实习项目并举办大学生公益法国际学术研讨会等。目前，学校主要面临的问题是：现有的公益教育培养环节完全由学生凭兴趣参加，而没有成为一种覆盖全校所有专业、贯穿每个年级的必修培养环节。

在2015年的工作中，学校将以本科培养方案修订为工作抓手，将公益教育培养环节落实到纸面上，增加“公益学分”、开设公益服务课程、联系有关单位建立公益实习基地等，强化本科生公益教育培养环节，提升学生参与公益服务的意识，提高学生公益服务能力。